



圈選、密封，並在您的信封上簽名

1. 圈選您的選票

- 按照選票上的指示進行。

2. 密封您的信封

- 確認您的回郵信封上有您的名字。
- 把您的選票放進信封裡。
- 密封信封。

3. 在信封上簽名

- 在信封背面用原子筆寫上日期和簽上您的名字。
- 工整書寫您的名字及與您的選舉登記表格上相同的橙縣住宅地址。

4. 交回您的選票之選項

郵寄

- 將您已圈選的選票放入信封內。
- 沿著黑色線條切割ID信封圖像，然後用膠水或膠帶粘貼到包含已圈選的選票信封上。
- 如果您希望，您可以將此ID信封放入較大的信封中再郵寄。
- 您的選票郵戳必須為選舉日當天或之前並且於選舉日後3天內寄達。
- 您可以將您的選票寄回至1300 S. Grand Avenue, Building C, Santa Ana, CA 92705 或P.O. Box 11298, Santa Ana, CA 92711。

傳真

- 完整填寫ID信封和選民宣誓表。
- 將您的選票、選民宣誓表和ID信封傳真至 (714) 567-5100。
- 如果沒有「選民宣誓表」表格和ID信封，我們的辦公室將無法接受您的傳真選票。您的傳真選票必須在2020年5月19日，選舉日，晚上8:00 p.m.之前收到。

重要的額外訊息！

- 經由電子郵件收到的選票將不被接受。
- 請確保有足夠的時間傳真或郵寄您的選票到我們的辦公室。



REGISTRAR OF VOTERS
1300 South Grand Avenue, Bldg. C
Santa Ana, California 92705 (714)
567-7600
FAX (714) 567-5100
ocvote.com

NEAL KELLEY
Registrar of Voters

Mailing Address:
P.O. Box 11298
Santa Ana, California 92711

選民宣誓表

本人，_____，瞭解傳真我的選票即表示放棄保持選票隱密的權利。然而，我瞭解正如同任何郵寄投票選民，無論是選民宣誓表或認證信封上的簽名，自計票過程開始便將永久與我已投選的選票分開以保持其隱密性。

我的橙縣住宅地址如下：

(街道地址) (城市) (郵遞區號)

我目前的郵寄地址如下：

(街道地址) (城市) (郵遞區號)

我的電郵地址 _____。

我的傳真號碼 _____。

本人是加州 _____ 縣的居民，或者符合選舉法第 321 條 (b) 款第 (2) 項的資格並且我沒有申請，或打算申請，同次選舉任何其他轄區的郵寄選票。

本人謹此宣誓證明前述屬實正確，否則依加州法律受偽證處罰。

20____年____月____日簽署。

選民簽名 (法律代理人不予接受)

您必須簽署以上誓詞並連同選票及認證信封一起傳真交回，否則您的選票將不予計算。本處將依照適當程序保護您的郵寄選票隱私。